证券代码:002451　　证券简称:摩恩电气　　公告编号:2015-084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日前收到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及上海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（沪经信投【2015】366号）《关于下达已验收合格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计划（2015年第三批）》的通知。通知同意公司报送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，并安排项目尾款的审核拨付工作。

该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总额为3,715万元。公司在2011年12月29日披露的2011-049号公告中确认收到上述专项资金中的2,600万元。近期公司已收到上述专项资金中的尾款1,115万元。

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－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将上述政府补助资金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将在项目期内分期确认为当期收益，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。该项政府补贴不会对公司当年利润产生重大的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